

臺北大巨蛋安全體檢小組審查委員會第三次會議 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04年3月11日（星期三）下午5時整

貳、會議地點：市政大樓北區11樓林副市長辦公室

參、會議主席：林副市長欽榮 記錄：邱曉羣

肆、出席及列席單位及人員：

林召集人欽榮、吉田委員克之、濱田委員信義、林委員洲民、
吳委員俊鴻、陳委員亮全、陳委員柏森、吳委員貫遠、臺北
市政府體育局胡培倫

伍、報告事項：(略)

陸、綜合討論：

吉田克之委員：

- (一) FDS 煙控模擬 50 分鐘可行，人員避難模擬 31 分鐘，不特定的人員 30 分鐘待在同一處所是危險的。
- (二) 全日本 30 年來 6 個巨蛋場館，皆要求 8 分鐘離開觀眾席 15 分鐘抵達戶外，並包括了 2020 年的奧運主場館。
- (三) Concourse 的定義是觀眾席與戶外的介質通道，這裡必須說明由於觀眾席的垂直縱向動線，因此實務上 8 分鐘抵達 concourse 是相對容易，但是再由 concourse 通達戶外，由於沒有像觀眾席這麼多的通道，因此速度是沒這麼快的。
- (四) EXODUS 是國際使用的模擬軟體，不去質疑這個軟體，但是不能說用了 EXODUS 軟體模擬就是安全的，這是兩件事情，模擬軟體是找出可以修改的地方的工具，而不是證明安全的工具。
- (五) 如果一個經營者，沒有提出各種使用型態設定，例如 case1 是棒球，case 2 是音樂會，case1 case 2 營業型

態是否使用火源等等等，如無此者，並無全面考量，且使用型態應有白天及晚上的區別。

- (六) 缺少煙降至最上層觀眾席樓板以上 1.8 公尺的時間。
- (七) 這樣的方法是以觀眾席總人數除以開口數量求得各個出口的離場人數，這種沒有設定固定動線，沒有規劃每個門的逃生人數的模擬或計算，是沒有意義的。

濱田信義委員：

- (一) 為提高避難功效，B2 層通往地面層的電扶梯建議得予以加寬。
- (二) 巨蛋廣場地面層都是過於窄小的空間，是最危險的，充分的綠化反而成為避難的阻礙。
- (三) 停車場通往巨蛋的通道建議作雙層防火區劃。
- (四) 日本五個巨蛋比較，只有大阪巨蛋設有一層地下停車空間，日本並不鼓勵人員使用汽車前往或離開巨蛋球場 大阪巨蛋並且恪遵 60 公尺步行距離(自安全梯口起算)，超過 60 公尺部分以平移式機械式停車替代。
- (五) 日本的停車場在地震災害發生時，停車場的出口有自動關閉的機制，其目的就是避免人員恐慌藉由汽車逃生，致使道路全部壅塞混亂之情形。
- (六) 地下停車場如有爆炸情形，煙、火會進入垂直管道迅速進入球場棟及各棟，球場下方就是停車場，可能有球場樓板整個陷落之可能。
- (七) 為提高球場防恐之能力，球場與地下停車場間之樓板建議可做雙層樓板或將鋼筋之綁砸加密處理。
- (八) 為提高緊急應變能力，可建議闢設專用通道 與逃生避難人員動線相區隔(救災進入的人與逃生出來的人走同一動線，並不合理)，使消防人員可以迅速進入設於巨蛋棟地

下層的防災中心。

(九) 排煙的自然給氣以及機械排煙系統規劃，資料欠缺。

(十) 需要考慮視障、聽障或外國人士之逃生。

(十一) 地下室停車場發生恐怖威脅之情境？

(十二) 先從巨蛋模擬，商場先從出口開始模擬，階段性提供相關成果。

陳柏森委員：

(一) 日本專家討論是屬於設計問題。

陳亮全委員：

(一) 府外委員再質化分析上有相當的共識及聚焦，俟電腦模擬成果予以驗證。

(二) 架構先列出來再做模擬，相關資料再補充至架構內。

吳貫遠委員：

(一) 目前日本專家全區模擬是否設定與廠商相同模擬行為，是後續需要考量部分。

柒、結論：

一、104/3/13 為第四次會議，3/13 上午 11 點帶隊前往基地了解狀況。

二、考量遠雄公司提供資料完備時間延遲，4 月 15 日完成全部報告。

三、科學驗證部分 3 月份底為初步模擬結果

四、國外委員來台時間還可因應成果發布時間調整。

五、請都市發展局協助支援圖面以及相關資料之查證及補足。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 7 時 0 分整